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ITY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羅振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振先生(「羅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羅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羅先生，現年六十八歲，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英文系，其後進一步於美國楊百翰大學夏威夷分校取得政治科學學士學位，亦於紐約大學取得房地產學院碩士學位。羅先生具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及知識，曾於美國華榮集團任職總經理及於美中經貿促進會擔任常務副會長。羅先生亦曾在世邦魏禮仕大中華區任職客戶拓展部總監，並曾於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及於北京第一太平戴維斯房地產與土地評估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

羅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其並無獲本公司委任固定任期。羅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于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羅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24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資格及於本公司的職責以及現行市況，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後釐定。

羅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位。羅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並無有關羅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並無任何其他有關羅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羅先生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軍然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兩名執行董事：韓軍然先生(主席)及羅敏先生；及(ii)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東先生、歐陽晴汝醫生、梁貴華先生、張晶先生、王栢榮先生及羅振先生組成。